

江苏省中医药管理局文件

苏中医科教〔2021〕5号

省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省中医药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卫生健康委（中医药管理局），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江苏省中医药条例》《江苏省委省政府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江苏省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2016—2030年）》等文件精神，着力解决中医药领域的重点问题和关键技术，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培养创新型人才，现就组织做好2021年度省中医药科技发展计划项目（以下简称“科技计划”）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和申报条件

科技计划面向全省具有中医药科研条件的医疗、教学、科研

等机构，主要支持应用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以应用研究为主。项目类别分为专题研究项目、重点项目、面上项目和青年人才项目四类。

（一）专题研究项目

主要围绕我省中医药发展的重大需求和行业发展中的关键、共性和重点问题，着眼于总体布局，遴选优秀骨干人才和高水平学术团队，集中力量实施重点攻关，力争取得一批引领性、战略性和原创性成果，逐步解决中医药科研领域的重大和疑难问题。专题研究项目注重学科交叉融合，鼓励多中心研究和多单位合作。

1.申报条件：申报人年龄不超过57周岁（1964年1月1日后出生），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必须为实际主持和从事研究工作的在职人员。全日制在读研究生不得申报。申报人作为项目负责人须承担过厅局级及以上项目。按照申报专题范围申报，有较好的前期相关研究基础。

2.资助额度：每个立项项目资助经费20-50万元。承担单位配套经费不得低于1：1。

3.实施周期：3年。

（二）重点项目

主要支持有一定创新实力的科技人才及科研团队，围绕具有较好的前期研究基础和阶段性研究成果的科技项目，深入系统地

开展持续性研究，不断提升我省中医药研究整体水平。

1.申报条件：申报人年龄不超过57周岁（1964年1月1日以后出生），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为国家重点学科、重点专科、重点实验室、全国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等的主要成员，拥有合理稳定的专业技术团队。

2.资助额度：每个立项项目资助经费10-20万元。承担单位配套经费不得低于1：1。

3.实施周期：3年。

（三）面上项目

主要支持具有一定科研基础的科技人才，针对实际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开展具有一定创新性的科学研究，促进中医药学科可持续发展。

1.申报条件：申报人年龄不超过55周岁（1966年1月1日以后出生），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必须为从事临床和研究工作的在职人员。全日制在读研究生、承担在研国家级、省级项目负责人以及国家级重点专科、重点学科带头人等不得申报。

2.资助额度：每个立项项目资助经费5万元。承担单位配套经费不得低于1：1。

3.实施周期：3年。

（四）青年人才项目

主要支持具有科研发展潜力的优秀青年科技人员，独立开展科学研究，培养青年科技人员独立主持科研项目、进行创新研究的能力，促进青年科技人才快速成长，为全省储备中医药科研后备人才。

1.申报条件：申报人男性年龄不超过35周岁（1986年1月1日以后出生）、女性年龄不超过38周岁（1983年1月1日以后出生），具有博士学位或硕士学位同时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必须为从事临床和研究工作的在职人员。正在承担市局级以上科研项目的人员不得申报。有海外经历优先考虑。

2.资助额度：每个立项项目资助经费5万，承担单位配套经费不得低于1:1。

3.实施周期：3年。

二、组织方式

（一）各设区市中医药主管部门、省属单位根据通知要求，对申报项目进行遴选，并按照分配名额（见附件3）进行推荐。

（二）委直属中医医疗机构申报项目中至少包含中医护理类项目1项、青年人才类项目5项；各设区市及南京中医药大学申报项目中至少包含中医护理1项、青年人才类项目3项。

三、申报要求

（一）项目设计要符合医学伦理和有关法律法规。涉及新药、医疗器械使用的项目需提供有效注册批件证明。医疗新技术需提

供准入有效批件证明。涉及临床研究的项目，应符合临床研究伦理规范。涉及实验动物的项目，必须有符合要求的医学实验动物及其设施许可证，并符合实验动物伦理审查要求。申报项目必须通过单位伦理委员会的审查。

（二）已获国家、省、市局级其他立项资助的、研究内容相近或重复的项目不得申报；本年度已申报省卫生健康委其他类型科研项目不得申报。

（三）目前正承担我局科技项目尚未结题者不得申报；近5年承担省中医药科技项目因主观原因被终止的项目负责人不得申报。

（四）项目申请人需按照项目申报指南（见附件1、2）要求，在专题研究项目、重点项目、面上项目、青年人才项目中选择一种类别进行申报；申报项目不超过1项、参与项目不超过2项。

（五）项目申请人必须是申报单位的正式在职人员，与申报单位有固定的劳资关系，不得通过兼职单位或挂靠单位申报。

（六）青年人才项目申请人必须提供至少1项代表作（代表作包括作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核心期刊发表的论文、作为第一发明人取得实用新型或发明专利、专著的主编等）。

（七）鼓励多学科、多单位（中心）联合申报，鼓励上级单位对下级单位指导协作与联合申报，鼓励基层单位邀请资深专家加入项目组共同开展研究工作，鼓励民营中医医疗机构申报。

(八) 项目申请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决定申报项目查新, 如自行查新的可将项目查新报告作为附件上报。

(九) 项目申请人所在单位应是具有中医药科研条件和能力的实体机构, 财务独立核算, 并有单独的银行帐户。

(十) 项目以合作形式联合申报的, 申报各方须签订协议, 明确项目牵头单位和项目负责人及约定各方的职责、任务和经费分配, 明确知识产权归属。

(十一) 项目申报实施科研诚信承诺制, 项目申请人、申报单位均须在项目申报时签署诚信承诺书, 进一步明确各自承诺事项和违背相关承诺的责任。

四、其它事项

(一) 项目申请人登录江苏省中医药科技管理平台(网址: <https://58.213.112.246/zyykj/>), 按照有关提示, 在线填写《2021年度省中医药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申报书》(见附件4, 以下简称《申报书》), 上传《2021年度省中医药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申报书附件目录》(见附件5, 以下简称《附件目录》)材料, 经所在单位及推荐地区(单位)审核通过后在线打印带水印的正式稿。

(二) 纸质材料包括《申报书》、《附件目录》材料及《2021年度省中医药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申报汇总表》(见附件6, 以下简称《汇总表》)。《申报书》及《附件目录》材料一律采用A4纸双面打印, 平装版, 白色封面, 一式三份;《汇总表》由各设

区市卫生健康委和直报单位填写，一式两份。

（三）各设区市中医药主管部门、直报单位将《汇总表》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纸质材料统一报送至省中医药管理局。

（四）本次申报项目评审将主要采取以网络评审为主的方式进行。获立项项目将在省卫生健康委网站（<http://wjw.jiangsu.gov.cn/>）进行公示，未立项项目不再另行通知。

（五）项目申报系统开放时间为2021年9月2日9:00至10月17日17:30，项目申报纸质材料受理截止时间为2021年10月20日17:30，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方式

1.江苏省中医药管理局

联系人：王霞云

电 话：025—83620525

邮 箱：wangxy_wjw@js.gov.cn

地 址：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42号省卫生健康委中医科教处

2.网络申报系统技术指导

联系人：李志江

电 话：025—69815356 15366055630

附件：1.2021年度省中医药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申报指南（专题

研究项目)

2.2021年度省中医药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申报指南(重点
项目、面上项目、青年人才项目)

3.2021年度省中医药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申报名额分配表

4.2021年度省中医药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申报书

5.2021年度省中医药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申报书附件目录

6.2021年度省中医药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申报汇总表



(信息公开形式: 主动公开)

附件1

2021年度省中医药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申报指南 (专题研究项目)

一、新技术融合类研究

1. 中医临床大数据智能挖掘模式与应用研究 (专题编号: ZX2021A1)。借助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 分析、整理、揭示和完善中医药疾病诊疗的特点和优势, 挖掘中医个体化诊疗的规律、评价其疗效、完善其理论、创新服务模式, 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与水平, 拓宽中医循证研究思路。与综合大学、大数据公司、人工智能公司等机构合作开展相关研究的优先考虑。

2. 基于名老中医学术经验知识图谱的临床决策支持系统构建技术与应用研究 (专题编号: ZX2021A2)。开展定性定量结合、人机协同、本体语义等方法学研究, 建设中医结构化标准化术语词典、名老中医优势病种学术经验传承知识库, 推动名老中医诊疗经验的数字化传承。基于名老中医诊疗经验, 探索建立中西医融合电子病历、临床决策支持系统与科研一体化平台, 挖掘名老中医专科专病特效方药。与综合大学、大数据公司、人工智能公司、药物研发等机构合作开展相关研究的优先考虑。

二、中医经典研究

3.中医经典传承及应用研究（专题编号：ZX2021B1）。以临床价值为导向，针对临床问题，开展基于临床需求的中医药经典研究，突出疗效，体现临床应用优势，深层挖掘、传承和应用中医经典，促进经典利用和活态传承。

4.温病学的现代运用研究（专题编号：ZX2021B2）。加强对温病学理论和技术的挖掘、整理，深化中医药对感染性疾病的预防、发生、发展、治疗和预后影响等方面的研究，开发更多的新技术、新方法，提高中医药对传染病和急性感染性疾病的诊断、辨证、治疗的水平，推进温病学理论创新发展。

5.特色名医验方整理与应用研究（专题编号：ZX2021B3）。聚焦名医经方、验方、特色制剂、特色疗法等，集中挖掘整理、系统开发，采用公认的评价指标，开展高质量的临床评价研究，形成规范、可操作的临床技术方案，推广应用。

6.中医药古籍文献整理与研究（专题编号：ZX2021B4）。收集、整理省内民间散存的珍稀中医药古籍图书；整理各中医流派的相关资料，研究江苏中医历史发展背景、流派历史渊源、文化传承脉络、医德医风、临证经验、验方秘方、医案医话、特色诊疗技术等；针对民间散落甚至被湮灭的民间医方与医技，从历史渊源、病症适用性、治疗原理、应用方法、组方思路及方解、验案举隅、注意事项等方面给予整理总结，形成相应的系列丛书。

三、中医药循证研究

7.基于临床资源的前瞻性多中心临床研究（专题编号：ZX2021C1）。对中医药在延缓疾病进程、提高生存质量等方面的作用以及优势进行大样本、多中心的临床研究，为中医药干预疾病综合治疗方案积累临床循证研究证据，形成一批优势病种诊断治疗的临床路径，并为创新药物研发提供高质量临床研究平台。项目鼓励医院和企业、大学以及药物研发等机构合作，利用临床资源开展规范的多中心临床研究。

四、中药传承创新研究

8.经方、验方和临床有效方剂开发研究（专题编号：ZX2021D1）。针对江苏著名中医流派经典方药、名老中医验方、临床有效方剂等开展药效学、制剂学、作用机制、效应物质基础研究，创建现代化的中药新药发现及评价技术平台，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中药。

9.临方特色炮制技术和工艺标准化研究（专题编号：ZX2021D2）。针对江苏具有显著特色和重要影响力的中医学学术流派，应用中医文献和现代数据挖掘技术，在阐明中药炮制原理的基础上，构建独特的中药饮片质量标准体系；深入挖掘传统特色炮制技术；开展传统饮片的有效性和安全性评价，加强工艺及标准的研制及管理，建立饮片符合传统质量的判别标准。

10.道地药材研究（专题编号：ZX2021D3）。开展道地中药材炮制、鉴定、生物和药效特征性、质量控制与质量评价研究。道

地中药材临方炮制及其作用机理的研究，阐释中药道地性成因的现代科学基础，为中药材产业与规范化种植等奠定基础。

11. 中药资源循环利用研究（专题编号：ZX2021D4）。围绕江苏地产大宗中药材生产过程产生的非药用部位及深加工过程产生的副产物及废弃物，开展其资源价值发现与资源化利用研究，揭示其潜在资源价值与资源化利用途径，创制形成再生利用产品，为中药资源绿色产业链构建奠定基础。

五、中医药免疫研究

该专题由我局与省产业技术研究院医学免疫技术研究所联合设立，每项资助经费 20 万，共设立 10 项。

12. 中医药与免疫相关的临床基础研究（专题编号：ZX2021E1）。围绕临床需求，突出中医药与免疫研究的优势特色，利用现代免疫理论的观点和实验手段，科学验证中医基本理论。利用获得性免疫组相关研究技术，为中医药防治常见病、多发病提供研究数据支撑及实验室依据，不断深化对中医中药增强与调节机体免疫功能作用的认识，促进中医理论与临床疗效的改善。

13. 中医药治疗肿瘤相关免疫应用研究（专题编号：ZX2021E2）。强化中西医结合，充分利用现代免疫学技术手段，对中医传统治疗方法的作用机制进行阐述，发掘新的安全有效的中医药免疫调节手段，不断改善肿瘤免疫治疗方法。

14. 中药精准用药研究(专题编号: ZX2021E3)。通过免疫学相关技术,对中药的药效及疗效进行指标性评估,深入研究中药、中药成分或中药复方对某些免疫指标的影响,剖析中药对机体免疫功能的调节作用,推进中药研究成果的创新与产业化。

附件2

2021年度省中医药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申报指南 (重点项目、面上项目、青年人才项目)

一、中医药基础和理论研究

系统整理和挖掘中医古籍文献，推动中医古籍数字化；深化中医理论、辨证论治方法及应用研究，加强针灸机理、治则治法、中药药性、方剂配伍、中药炮制等理论研究，探讨现代生物学基础和揭示中医药理论科学基础。

二、中医药学术思想、经验技术传承创新研究

总结国医大师、名老中医药专家和吴门医派、孟河医派等学术流派经验，归纳现代传承模式，总结学术创新规律；挖掘民间中医诊疗技术和方药，加强中药验方收集、保存、研究评价及推广应用；对传统制药、鉴定、炮制技术及老药工经验进行继承整理研究，形成标准并进行推广。

三、中医药临床研究

以提高临床疗效为目标，开展新发突发传染病、恶性肿瘤、心脑血管疾病、免疫性疾病、代谢性疾病、老年性疾病、精神心理与心身疾病、病毒性疾病、消化系统疾病、妇儿疾病的中医药防治研究；开展适合中医药临床特点的疗效评价方法和标准研

究；开展经穴特异性及针灸治疗机理等特色诊疗技术研究；开展中医临床护理研究。

四、中药研究

遵循中医药理论，开展中药基础和应用基础研究。围绕中药临床疗效、安全性等问题，开展临床用药安全性研究；中药材种植（养殖）标准化、规模化研究，提高道地药材产业化水平；中药饮片炮制方法、炮制工艺、质量控制技术研究；中药制药新工艺、新技术、新剂型、新辅料等研究；基于经典名方、医院自制中药制剂等的中药新药研发；名优中成药二次开发研究；水生、耐盐药用生物资源等江苏特色中药资源开发研究。

五、中医药健康服务研究

开展中医药预防保健技术挖掘、整合与推广，评价筛选中医养生保健服务、医养结合、健康养老等相关方法、技术，为政策制订提供科学依据；制定中医养生保健服务类规范和标准，形成针对不同健康状态人群的中医健康干预方案或指南；开展中医药健康服务相关产品研发。

六、中医药文化研究

充分发挥中医药文化的引领作用，重点开展中医药文化资源、中医药文化教育与传承、中医药文化传播等方面的研究。挖掘整理江苏中医药文化资源，探索中医药文化传承脉络，开展中医药文化教育与传播，提升中医药人的文化自觉自信，提高大众

对中医药文化的认知认同与获得感，营造中医药传承发展的良好环境与氛围。

七、中医药政策研究

紧紧围绕中医药强省建设，重点开展以下相关政策研究：中医药服务公平性、可及性、可负担性；公立中医院绩效评价、科研竞争力比较、教育培训模式优化等；师承教育标准化建设和规范化管理；中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实践技能信息化考核数据开发与运用；基层中医药人才服务能力；中医药补偿政策；中医药文化传播。

附件3

2021年度省中医药科技发展计划项目 申报名额分配表

推荐地区（单位）	申报名额分配（项）
南京市	28
无锡市	28
徐州市	28
常州市	28
苏州市	30
南通市	28
连云港市	22
淮安市	22
盐城市	26
扬州市	26
镇江市	22
泰州市	26
宿迁市	20
江苏省中医院	42
江苏省中西医结合医院	29
江苏省第二中医院	19
南京中医药大学	29
其他单位	30（每个单位最多报3项）

附件4

受理编号	
申报学科	
项目类别	
专题编号	

2021 年度省中医药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申报书

项目名称 _____

申请人 _____

单 位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移动电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江苏省中医药管理局 制

填 表 说 明

一、《2021年度省中医药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申报书》(以下简称《申报书》)各项内容,应实事求是地逐项认真填写。

二、《申报书》表达要明确、严谨,字迹要清晰。外来语要同时用原文和中文表达。第一次出现的缩写词须注出全称。如无该项内容请填“无”,各栏空格不够,均可加页。

三、研究经费以万元为单位,用阿拉伯数字表示。

四、汉字请用国家公布的标准简化汉字,数字请用阿拉伯数字。

五、封面右上角的“受理编号”由省中医药管理局填写。

六、“申报学科”由申请者参照《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专家委员会中医药学科建设规划指导目录(暂行)》填写。本申报书主要按照中医内科学、中医外科学、中医妇科学、中医儿科学、中医眼耳鼻喉学、针灸推拿学、中医护理学、中药学、其他等分类填写。其中中医内科学需填写到三级学科,中药学需填写到二级学科。

七、“项目类别”请填写专题研究项目、重点项目、面上项目、青年人才项目。项目类别为专题研究项目的,必须填写专题编号。

填写示范:

受理编号	
申报学科	中医肿瘤病学
项目类别	专题研究项目
专题编号	ZX2021A1

一、基本情况

研究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总经费		万元		申请经费		万元		匹配经费		万元		
	申报部门						申报学科						
	研究工作起止年月		年		月至		年		月				
	实验动物设施		普通级 清洁级 SPF 级			所用实验室			一级 二级 三级 省部重点 国家重点				
	预期研究结果		论文 著作 新观点 新学说 新理论 新方法 新方案 新药前期研究 新诊疗设备 其他_____										
项目组主要成员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学位	职称	所在单位		项目分工	本项目投入时间		签名	
		总人数	平均年龄	男	女	高级	中级	初级	其他	院士	博士后	博士	学士
承担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及邮政编码						单位性质	
研究项目摘要	研究内容、方法及意义，是否已获得其他科技项目资助(限 300 字)												

二、项目组主要成员情况表

第 申请人	姓名		性别		职称 / 职务		联系电话	
所承担的任务							电子信箱	
外语语种		熟练程度	精通 熟练 一般					
主要工作简历								
正在承担的其他科研项目(请列明任务来源、课题名称、研究起止年月、本人在该项目中的任务和分工)								
以往研究工作成果(论文、著作目录及获学术奖励或已经研究开发的上市新药、获得的专利等情况)								
1. 与本项目相关的研究成果								
2. 其他领域的研究成果								
(前五位项目组成员均需填写)								

三、立项依据（研究意义、国内外研究现状及分析；附主要参考文献，限 10 篇以内）

（限 4000 字以内）

（页面不敷，可加页）

四、研究目标、可行性分析

1. 研究目标

(限 60 字以内)

2. 研究内容

3. 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可行性分析

(页面不敷，可加页)

4. 本项目拟解决的关键问题

5. 本项目的特色、创新点及预期研究结果

五、研究基础与工作条件

1. 与本项目相关的以往研究工作摘要（只需列明题目、发表论文出处、第几完成单位、研究内容论点和创新点摘要。对应的详细资料需按要求纳入申报书附件中）

2. 本项目将使用的主要科研设备、仪器、试剂、实验动物等条件

名称	规格	产地/生产商	操作部门	备注

（页面不敷，可加页）

六、实施计划、考核指标

总经费： 万元

时间安排	研究内容(分期目标)	考核指标	经费预算
其他说明			

注：时间安排以季度为单位。

(页面不敷，可加页)

七、经费预算

科目	经费预算(万元)			预算说明
	总计	资助	自筹	
总经费				
一、直接费用				
设备费				
材料费				
测试化验加工费				
燃料动力费				
差旅费				
会议费				
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劳务费				
专家咨询费				
其他支出				
二、间接费用				
管理费				
绩效支出				
经费使用年度计划(百分比)	年(第一年) %	年(第二年) %	年(第三年) %	

(页面不敷，可加页)

附件5

2021年度省中医药科技发展计划项目 申报书附件目录

- 1.项目申请人身份证、学位证书、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 2.与本项目相关的前期研究工作资料、发表论文等。
- 3.提供申报项目本单位伦理委员会审查意见。
- 4.专题研究项目申请人需提供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厅局级及以上项目验收通过证明。
- 5.青年基金项目申请人代表作中的论文要提供杂志首页、目录、论文（圈出本人姓名）；专利要提供专利证书；专著要提供封面、显示主编姓名页。有海外经历的提供海外经历证明（当地使馆出具的留学证明或研修机构出具的研修证明等）。
- 6.重点项目申请人需提供所在科室是国家重点学科、重点专科、重点研究室、全国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等的证明材料。
- 7.实验动物设施合格证（不涉及动物实验的不需要提供）。
- 8.其他证明材料。

《申报书》附件，在江苏省中医药科技管理平台上传的电子稿必须为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纸质材料可提供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附件6

2021年度省中医药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申报汇总表

单位（盖章）：_____ 填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申请人	申请人所在单位	所属学科	项目类型	备注

（备注：此汇总表由各设区市卫生健康委和直报单位填写；项目类型填专题项目的，要备注专题编号。）

